渝高新妇发〔2025〕3号

关于印发《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深化家庭

教育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的通知

各镇街，党工委管委会各部门、各直属企事业单位，市驻高新区部门，各学校，有关单位：

现将《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深化家庭教育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此页无正文）

重庆高新区妇女联合会 重庆高新区团工委

重庆高新区公共服务局 重庆高新区综合执法局

重庆高新区公安分局 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检察院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法院

 2025年6月23日

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

深化家庭教育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引导全社会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助力高新区家长树立家庭教育先进理念，掌握家庭教育科学方法，促进科学城高新区家长家教素养整体提升，服务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扎实推进西部教育特区建设，打造西部教育制高点。科学城高新区妇联、团工委、公共服务局等七部门结合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促进家校社协同育人为目标，遵循儿童成长规律和家庭教育特点及需求，深化“校家社企”四维协同育人机制，依托高新区“1155”数字教育评价基座，构建“党建引领—数字赋能—实践育人”的家庭教育生态，将德育贯穿家庭教育全过程，强化数字教育评价联动。坚持问题导向与目标导向相统一，创新家庭教育方式方法，提升家庭教育水平，为儿童全面发展和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通过加强组织建设、创新行动举措、搭建服务平台，构建科学、完善、高效的家庭教育支持体系，以强化家长家庭教育主体责任，抓住“一老一小”中的“一小”，满足民生需求，改善家庭单元的治理和建设，以促进儿童健康成长和增进家庭幸福为根本目标，汇聚小家力量，成就和谐大家，持续为群众创造高品质生活，为打造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示范区贡献力量。

二、工作目标

到2027年，依托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智慧协同·共育未来”教联体，构建起覆盖全区的家庭教育组织网络，形成相对领先、完善、有效的“家校社”协同育人运行机制，打造具有影响力的“科学城家长夜校”品牌，培养一支专业化的家庭教育指导队伍，挖掘一批榜样示范家长、智慧家庭、优秀家庭教育志愿工作者，建立一套科学的家庭教育评价体系。

建成“家庭教育数字驾驶舱”，实现家长培训参与率、亲子活动数据、未成年人心理监测等20项核心指标数字化管理，家长数字素养达标率达85%。实现“亲子成长契约”与“五育并举”评价指标对接，家庭教育对学生德育素养提升贡献率达30%以上。

力争实现各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家庭教育系统培训更大覆盖面，全面提升高新区家庭教育质量和水平，形成可推广、可复制的家庭教育模式，推动家庭教育成为科学城高新区社会治理和教育发展的重要支撑力量。力争在未成年人家庭监护教育关爱改革，在健全青少年心理疏导机制改革，在“群团强基层，联动促治理”改革中打造更多区县领先、重庆进位、具有科学城辨识度的改革成果。

三、主要任务

（一）加强组织建设，构建高效运行机制

1.依托教联体加强各级家庭教育指导机构建设

依托区级“教联体”，成立区级家庭教育指导中心，统筹协调科学城高新区家庭教育工作。制定家庭教育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组织开展工作推进会、家庭教育研究、培训和指导服务，及时总结经验，交流做法，推动全区家庭教育工作走深走实。举办智慧家长论坛，邀请家庭教育专家、学者、优秀家长等共同探讨家庭教育热点难点问题，开通各种类别直播，扩大全区家庭教育影响。大力挖掘一批家庭教育优秀工作者、志愿工作者，树立榜样，激励更多人投身家庭教育事业。

依托镇街“教联体”，加强各镇街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建设，负责本区域内家庭教育工作的组织实施和指导服务。各镇街要依托党群服务中心等阵地，支持辖区内家长夜校的组织、宣传和开展，定期组织社区家庭教育讲座、亲子活动、家长沙龙等活动，促进家长之间的交流与学习，为家长提供便捷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协同处置未成年人风险线索。

依托学校“教联体”，试点“家长教师联合会”，由家长代表（40%）、教师代表（30%）、社区工作者（15%）、企业社会责任专员（10%）、家庭教育专家（5%）组成，每学期至少开展1次“校家社企”四方联席会议，负责审议学校家庭教育工作计划、监督家长夜校实施效果、统筹社区实践资源对接，定期组织家长会、家长开放日等活动，让家长加入学校管理，加强与家长的互动与合作。积极承接“科学城家长夜校”试点工作，定期组织家长参加家庭教育系统培训课程，开展形式多样的家庭教育活动，帮助家长掌握科学的教育理念和方法，将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纳入学校工作计划。

2.完善“家校社”协同育人机制

加强区级、镇街级家校社协同育人联席会议制度完善，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解决家庭教育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推动家校社协同育人工作深入开展。

加强学校与家庭、社区的联系与合作，通过开展家长志愿者活动、社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等形式，促进家校社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形成教育合力。

推动家庭教育与社会治理深度融合，将家庭教育工作纳入社会治理体系，充分发挥家庭教育在社会治理中的重要作用，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二）推广家长夜校，成就高新智慧家庭

1.兜底培训，大力普及。打造“科学城家长夜校”品牌，力争实现中小幼学校家长家庭教育系统培训更大覆盖面，创新“诚意金”激励机制，依托社区家长学校、学校家长学校、网上家长夜校等平台，每年开展不少于1000人、4000课时的家庭教育培训，每个家长每年参加4课时的系统学习，颁发证书让家长“持证上岗”，跟踪家长全链条成长。

2.结合需求，深入指导。充分发挥高新区家庭教育指导中心的作用，建立家庭教育指导热线，培养专兼职家庭教育指导师，为家长提供个性化的咨询服务。组织专家团队定期深入学校、社区及有需求的家庭，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培训及帮扶活动，帮助家长解决实际问题。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的合作，开展家庭教育课题研究，为家庭教育工作提供理论支持和实践指导。

3.丰富资源，拓展平台。构建沉浸式社区教育生态，为家长夜校、家庭教育站点订阅高质量家庭教育期刊，如《父母必读》《家庭教育导读》等，定期更新图书资源，在公园步道设置“家庭教育知识地贴”等，为家长提供丰富可及的学习资料。推广“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巾帼重庆”家庭教育板块的数字资源，为家长提供科学化、专业化、便捷化的线上学习。建立“家庭教育资源地图”，整合高校实验室（如重庆国家应用数学中心）、企业科技馆（如金凤实验室）、非遗基地（如走马古镇）等50个以上实践点位，每学期向家庭开放不少于4次。探索成立科学城家庭教育学院或家长教育学院，面向家长招生培训，颁发毕业证书。

4.选树榜样，示范引领。每年挖掘一批“榜样示范家长”“年度智慧家庭”，树立榜样示范，发挥引领作用，组织优秀家长开展经验分享活动，通过家长论坛、亲子故事会等形式，带动更多家长积极参与家庭教育活动。每年表扬一批“优秀家庭教育志愿工作者”“优秀家长夜校”，构建家庭教育良性生态，激发社会参与动力，提升专业服务效能。

（三）创新亲子行动，丰富家庭教育内涵

行动一：签订“亲子成长契约”

每年中小学、幼儿园新生入学时，开展“亲子成长契约”签约活动，引导家长与孩子共同制定成长目标和行动计划，签成长契约，做成长约定，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促进亲子关系的和谐发展。

行动二：推广“亲子共享三刻钟”

鼓励家长每天与孩子共同开展三个“亲子一刻钟”打卡活动，即“亲子共读一刻钟”“亲子运动一刻钟”“亲子共话一刻钟”，由此增进亲子关系，培养孩子的阅读习惯、运动习惯和沟通能力。学校、社区积极组织和引导家长参与“亲子三刻钟”活动，通过开展亲子研学、亲子阅读、亲子运动会、亲子心理辅导等形式，为家长和孩子提供更多的交流和互动机会。

行动三：参与“亲子志愿服务”

各级家庭教育指导机构开展社区公益服务、环保宣传等亲子志愿服务活动，鼓励家长与孩子从家庭小单元走进社会大课堂，走进“最需要关怀的家庭”观摩、体验、结对帮扶，通过社会参与式教育，培养家庭责任感与社会公民意识，促进亲子共同成长。

（四）构建支持体系，保障工作有序推进

1.摸清底数，分类建档。依托“未成年人家庭监护风险防控一件事”，根据未成年人家庭监护风险系列文件（渝妇发〔2024〕34号），联动镇街、村社、学校进一步摸排、核实，开展相关测评，并分类建档。特别是注重摸排辖区和学校的未成年人家庭监护风险，按要求赋码（红码、蓝码、黄码、橙码），做到数据清、情况明。

2.分类指导，个案帮扶。针对监护风险家庭，妇联联动学校、有关部门制定关爱服务实施方案，启动“家校社医”联动介入机制，结合高新区中小学生心理体检，对最需要关爱家庭（隔代、单亲、重组、留守儿童、流动儿童、特殊儿童、服刑人员等家庭）组织开展分类指导及分类培训工作，配套提供政策咨询、个案跟踪等专业服务，经阶段性帮扶和干预后，对符合风险等级调整评估标准的家庭，可予以风险等级降级处置。

3.强化协作，整合资源。针对难以降码的特殊家庭，探索建立未成年人监护事件跨区（公安分局、沙坪坝区人民法院、九龙坡区人民检察院）联动、多跨协同工作机制，采取必要的强势介入和干预，通过《家庭教育令》、《责令接受家庭教育指导令》、《监督监护令》等刚性举措，创新推动《未成年人保护法》、《家庭教育促进法》个案化、具体化家庭中实施机制的落地落实，确保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关口前移，促进事前防范、源头关注。

4.加大投入，形成合力。将家庭教育经费纳入本级财政年度预算，加大经费投入力度，保障家长夜校、家庭教育活动、师资培训等工作顺利开展。积极动员社会组织参与家庭教育，探索多元化经费筹集渠道，增强家庭教育工作的造血功能。各相关部门明确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妇联、团工委加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建设、做好宣传引导工作，公共服务局推动学校开展协同育人工作，综合执法局、公检法部门积极参与未成年人风险线索处置，共同推进家庭教育工作发展。

四、实施步骤

（一）第一阶段（2025年）

完善“科学城家长夜校”课程体系和师资队伍建设规划，启动“亲子三刻钟”活动试点，在部分学校和社区开展推广工作。各学校完成家长学校和家长委员会的规范化建设，制定校级 “智慧家庭”评选标准和方案。镇街完成校家社协同育人联席会议的组建，明确工作职责和工作流程。初步建立高新区家庭教育指导中心，搭建家庭教育指导热线平台，确定热线服务时间和人员安排，开通网络家庭教育直播，为部分家长夜校和家庭教育站点配备基础图书和期刊。开展线上线下、广泛地宣传和教学，逐步形成“科学城家长夜校”的品牌影响力。

（二）第二阶段（2026年）

总结试点经验，在全区范围内全面推广“科学城家长夜校”试点、“亲子三刻钟”活动，扩大品牌活动影响力和参与度。优化家长夜校课程，完善夜校办班的常规管理，根据家长反馈和实际需求进行调整和完善，开展家庭教育征文或育儿纪实、撰写家庭教育小史等竞赛活动。开展校级“智慧家庭”评选活动，树立一批家庭教育典型。镇街级校家社协同育人联席会议常态化开展工作，组织不少于2次家庭教育论坛和亲子活动。充实高新区家庭教育指导中心专家库，邀请专家开展至少2次全区性的家庭教育培训活动。加大对家长夜校和家庭教育站点的经费投入，改善硬件设施，丰富图书和期刊种类。形成多跨协同、帮扶引导最需要关怀家庭的特别行动教育改革案例。

（三）第三阶段（2027年）

对“科学城家长夜校”品牌、“亲子三刻钟”活动进行全面总结和评估，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模式。持续提升家长夜校办学质量，打造一批特色家长夜校。挖掘一批“优秀家长夜校”“智慧家庭”“优秀家庭教育工作者”，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完善镇街级家庭教育工作机制，实现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在镇街和社区的全覆盖。对高新区家庭教育指导中心进行全面优化，建立健全家庭教育工作长效机制。加强与周边地区的交流与合作，推广科学城高新区家庭教育工作经验。综合执法局联合公检法等相关部门，共同探讨《未成年人保护法》等关于家庭教育指导督促的实施细则的出台，推进法律的有效执行和落地。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由公共服务局、妇联、团工委联合统筹、各相关部门参与的家庭教育工作专班，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解决家庭教育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各部门要将家庭教育工作纳入本部门工作计划，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二）强化监督评估

建立健全家庭教育工作监督评估机制，定期对各学校、镇街和社区的家庭教育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估。制定评估指标体系，从组织建设、活动开展、家长参与度、工作成效等方面进行量化评估。将评估结果作为典型选树和考核问责的重要依据，对工作成效显著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评优激励，对工作落实不力的进行督促整改。

（三）加大宣传引导

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公众号、视频号等平台，广泛宣传家庭教育的重要性和科学城高新区家庭教育工作的成果、经验。开展家庭教育宣传周、家风家教主题宣传月等活动，通过举办讲座、展览、亲子活动等形式，普及家庭教育知识，营造全社会重视支持家庭教育的良好氛围。通过组织亲子活动、家长讲座等形式，加强对家长的指导和培训，帮助家长掌握科学的教育方法和技巧，提高家庭教育质量。

重庆高新区妇女联合会 2025年6月23日印发